

主 编：马 放

副主编：胡 堤

于志耿

编 辑：丛 坤

石 言

张守春

125371

前 言

《黑龙江人物传略》，是黑龙江地方志资料丛书之一。全书拟出四辑。每辑收录人物传略百篇左右，名表若干。第一辑收录94篇人物传略，4份名表。其它各辑在今明两年陆续付印。它的正式出版，除了为适应史志工作者和爱好者的需要外，更是为了广泛征求意见，以为编纂《黑龙江省志·人物志》，作好充分准备。

黑龙江地区，自古迄今，代替代兴，人才辈出。古代肃慎、挹娄、勿吉、靺鞨、渤海、室韦诸部，在黑水之滨，兴安内外，繁衍生息，张弓游猎，奠定了祖国边疆。鲜卑、契丹、女真、蒙古、满族，以此为肇兴之地，跃马挥戈，入主中原，先后建立了占据大半或整个中国的北魏、辽、金、元、清等封建王朝。近代以来，抵御沙俄，首当其冲；反击日寇，高举义旗；解放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贡献卓著。开疆拓土，佐命立勋，保家卫国，兴利除害，历代不乏其人。但是，黑龙江史缺志书，仅有的一部民初的《黑龙江志稿》，既未正式刊行，且所传人物只局限于地方职官和道德楷模，泯没了多少有识之士，杰出之才。因此，亟需一部有权威性的黑龙江《人物志》，全面记叙黑龙江人物在开发保卫和建设祖国中的诸多事迹，评说他们的功过是非，补史志之遗缺，奠未来之先基，这对于今天龙江之振兴，以及后世的繁荣昌盛，必将起到存史、资政和教化的应有作用。

《黑龙江人物传略》，力求按照社会主义新志的要求，为人物立传。既不以地位高低、职务大小为立传标准，也不以道德楷

模为立传标准，而以人物对社会历史的作用、影响和贡献大小，进行取舍。上限迄于汉魏，下限直至1985年末。在这上下二千年的时限内，凡在黑龙江地方有一定影响或显著贡献，以及本籍在异地工作有影响的已故人物，均在收录之列。地位高、职务大，应在考虑之内，地位低、职务小，而在行行业业、方方面面确属出类拔萃的人物，尤应大力发掘，使其不致湮没无闻。

本书各辑的排列，以来稿先后为序。每辑则以历史时期和传主生年顺序排列。选稿标准，略加放宽，所收传略，在编纂《人物志》时，不一定尽行采用。

本书成书过程中，得到了《黑龙江省志》总编、副总编、《黑龙江省志·人物志》编委会成员的悉心指导，及省内有关部门领导、专家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社会主义新志的编纂工作，尚处在探索阶段。《黑龙江人物传略》的编纂，由于编者水平所限，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希方家批评指正。

马 放

目 录

海 塞.....	(1)
巴 海.....	(2)
方拱乾	
——方登峰	(3)
张缙彦.....	(5)
吴兆騫	
——吴振臣	(7)
杨 宾.....	(10)
方式济.....	(12)
方观承.....	(13)
萨布素.....	(15)
郎 坦.....	(20)
彭 春.....	(21)
塔尔岱.....	(22)
西 清.....	(24)
刘凤诰.....	(25)
英 和.....	(27)
特普钦.....	(29)
奇 三.....	(31)
奕 山.....	(33)
孔广才.....	(35)
徐宗亮.....	(37)
李金镛.....	(38)
凤 翔.....	(40)
姚福升.....	(42)

寿 山	(44)
周树模	(47)
程德全	(49)
黄维翰	(51)
朱庆澜	(53)
谈 虚	(56)
伍连德	(59)
邓洁民	(61)
郭克兴	(63)
马 骏	(64)
才镜石	(67)
陈为人	(69)
吴丽石	(72)
于 斌	(75)
符保卢	(78)
王德林	(81)
李 杜	(84)
马占山	(88)
李华堂	(92)
谢文东	(94)
苏炳文	(97)
柴世荣	(100)
李延禄	(102)
王以哲	(105)
李学福	(108)
周保中	(110)
李延平	(113)
夏云杰	(115)
赵一曼	(117)

于天放	(120)
冯仲云	(123)
冯治纲	(162)
赵尚志	(129)
张兰生	(134)
许亨植	(136)
李兆麟	(138)
金剑啸	(142)
王光宇	(145)
汪雅臣	(147)
郭铁坚	(150)
✓戴鸿宾	(152)
祁致中	(155)
陈翰章	(158)
冷 云	
——胡秀芝 杨贵珍 郭桂琴 黄桂清 李凤善	
王惠民 安顺福	(161)
薛绶臣	(164)
刘佩芝	(166)
荆山璞	(168)
刘 忠	(170)
杜光预	(172)
倪俊生	(174)
石增荣	(176)
张柏岩	(179)
欧阳钦	(181)
黄方刚	(186)
张凤楼	(188)
马识途	(190)

张子良.....	(192)
赵正元.....	(195)
卢冬生.....	(197)
韩幽桐.....	(199)
潘复生.....	(203)
孙西林.....	(206)
华廷芳.....	(208)
吕 和.....	(210)
杨衍晋.....	(212)
季铁中.....	(214)
王操犁.....	(217)
杨子荣.....	(219)
王大化.....	(222)
王进喜.....	(224)
谭学陵.....	(227)

黑龙江人物名表

1. 清代黑龙江主要流人名表.....	(230)
2. 清朝黑龙江将军(巡抚)名表.....	(254)
3. 中华民国前期黑龙江省军政长官名表(1912—1931)	(263)
4. 沦陷时期黑龙江境内各省伪省(市)长名表.....	(267)
5. 解放战争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黑龙江省历 任省长名表.....	(271)

海 塞

海塞，宁古塔梅勒章京（副都统）。

1649年3月，沙俄政府派遣哈巴罗夫率领侵略军，第二次入侵黑龙江占领雅克萨，并以其为据点，四处骚扰，洗劫周围村屯。1651年10月进犯黑龙江下游的乌扎拉村，建立阿抡斯克冬营，准备过冬。当地赫哲、杜切尔人，联合起来，组成一支800人的队伍，突袭俄军营地，重创敌军。并派人赴宁古塔告警。

1652年春，清廷命海塞率所部迎击。

该年4月4日拂晓，海塞遣捕牲翼长希福等率部突袭俄军营地乌扎拉村。清军用大炮轰塌堡墙3处，冲进敌营，杀伤多人，迫使俄军退守一隅，陷入绝境。但是，海塞不是乘胜追歼，而是下令“不许砍杀罗刹”，“不许放火”，“要抓活的”，束缚了自己的手脚，迟滞了进攻行动，给了敌人喘息之机。俄军乘隙以炮火猛轰突入清军，封锁堡墙缺口，使清军遭受重大伤亡，被迫撤回。

乌扎拉村之战，清军虽然失利，却沉重地打击了沙俄侵略者的气焰，揭开了中国军民联合抗俄的序幕。俄军惶惶不可终日，哈巴罗夫急溯黑龙江上逃至呼玛河口。

海塞因败绩伏诛。希福革去翼长鞭一百仍留宁古塔。

（李随安）

巴 海

巴海，虎尔哈人，瓜尔佳氏，世居松花江下游和黑龙江中游一带。1659年（清顺治十六年正月），其父宁古塔昂邦章京（都统）沙尔虎达病故。巴海袭职昂邦章京。

巴海颇有父风，上任后秣马厉兵，激励将士，致力于征剿沙俄侵略军残部，每岁派兵前往黑龙江巡逻戍守。诗人吴兆骞在一首诗中描绘远戍清军“落日千旗大野平”的威武盛况，寄托了人民“龙水滔滔看洗兵”的意愿。

1660年（顺治十七年），巴海同梅勒章京（副都统）尼哈里等率舟师在松花江口古法坛村设伏江边。一战“斩首六十余级，俄罗斯人入水死者众”。经此一战，沙俄残军有的逃回尼布楚，有的逃回雅库茨克，侵扰黑龙江地区的沙俄侵略者基本被肃清。

1664年（康熙三年五月），又于黑龙江袭破一股沙俄入侵军，自是边患稍息。

1671年（康熙十年），康熙帝东巡诣盛京（今沈阳），巴海朝见。详细禀奏了宁古塔及虎尔哈诸部风俗。康熙帝勉其训练土马，整顿器械，慎防俄罗斯。

1678年（康熙十七年），敕奖巴海招抚新满洲有功，授世职一等阿达哈哈番。1683年（康熙二十二年）以报田禾歉收不实罢将军，降三等阿达哈哈番。1684年（康熙二十三年）授镶蓝旗蒙古都统，列议政大臣。

巴海重视边疆文化教育。对流放文人骚客以礼相待，常与他们欢聚畅饮，鼓励他们安居边陲，发挥聪明才智。

1696年（康熙三十五年）逝世。

（李随安）

方 拱 乾

——方 登 峰

方拱乾，字肃之，号坦庵，又号云麓老人、江东髯史。1596年（明万历二十四年）生于安徽桐城。方氏是桐城望族，其父方大美，曾任推官、御史、太朴寺少卿等要职。生有五子，拱乾最小。拱乾少时聪颖，童年即能诵读六经，七岁能属诗文。二十岁左右，诗文已被世人称许。他与姚孙森等七人为友，人称八俊。1618年（明万历四十六年）中举人。1623年（崇祯元年）中进士，授官庶常。1640年（崇祯十三年）授编修，累迁中允，左谕德，不久又晋少詹事，授东宫（太子）讲官。

1644年（崇祯十七年），大顺农民军攻陷北京，明朝灭亡，方拱乾被俘。以赎得免。李自成西走后，拱乾南归。

1652年（清顺治九年），由江西总督马柱国荐举，于1654年（顺治十一年）补翰林秘书院侍讲学士，曾参予《顺治大训》、《太祖、太宗圣训》、《通鉴全书》、《内政辑要》等书的编修工作。1656年（顺治十三年）升詹事府右少詹事，兼内翰林国史院侍读学士。

1657年（顺治十四年）秋，方拱乾第五子方章钺参加乡试，考中举人。不久，震惊朝野的“南闱科场案”发生，同年11月，方章钺被参。次年11月清廷决定，将正、副主考官方猷等十九人处死，籍没家产。方章钺等八名举人及其家属流徙宁古塔。方拱乾及五子一妻，全家七口被流放宁古塔（今黑龙江省海林县）。

在宁古塔戍所，与同案流放的诗人吴兆骞“情好殷挚”，他们唱和诗集《质龢》，是黑龙江最早的诗集之一。方拱乾从1659年（顺治十六年）出塞，到1661年（顺治十八年）赎归，计一千日，诗作915首，几乎一日一诗。他所著的《宁古塔志》（又名《绝

域纪略》),分流传、天时、土地、宫室、树畜、风俗、饮食等部分,是黑龙江第一部风物志。

方拱乾于1667年(康熙六年)去世,卒年72岁。

方登峰,字皀宗,号屏垢。1659年(清顺治十六年)生于安徽桐城。方拱乾之孙,方孝标之子。工诗善画。十四岁补县学生。不久游历京师、秦、良等地,识名于世。1694年(康熙三十三年)被选拔为贡生,授中书舍人,后迁工部都水师主事。薪俸很薄,家中座客常满。

1711年(康熙五十年十月)戴名世《南山集》文字狱案发生,牵连下狱。1713年(康熙五十二年二月)同其子方式济、兄方玄旅、侄方式燠并妻子等,流放齐齐哈尔。居边城齐齐哈尔十余载,生活十分艰难,依然读书不倦,有了新作也就忘了自己是在难中。他与其他流人,如《画沙集》的作者讷尔朴及《古今图书集成》的编者陈梦雷等,交往甚多。他还写了大量的边塞诗,从不同的方面反映了清朝前期黑龙江的历史面貌。

方登峰,于1728年(雍正六年八月)卒于齐齐哈尔,一说1725年(雍正三年)卒。遗著有《依园诗略》、《星砚斋诗稿》、《垢砚吟》、《葆素斋集》、《葆素斋右乐府》、《葆素斋今乐府》、《如是斋集》各一卷。前二卷是青少年时诗作,后五卷基本是在塞外流戍时所作。后来这些诗作由其孙方观承汇集到《汇本堂诗集》中。方登峰诗名早著,其古诗深得乐府神韵,体近杜韩,笔力雄健。作于塞外之诗,情调虽比较低沉,但边塞的风光、景物、风土、人情,历历如绘。尤其新乐府三十章,都是歌咏东北民风的作品,是研究黑龙江文史的珍贵文献。

(李兴盛)

张 缙 彦

张缙彦，字濂源，号坦公，又号外方子、大隐、筏喻道人、蒙居先生等。河南新乡人。生于1599年11月1日（明万历二十七年九月十四日）。

1621年（天启元年）乡试中举人。1631年（明崇祯四年）中进士，授知县。1643年（崇祯十六年）累迁至兵部尚书，次年兼翰林院学士。李自成农民军攻陷京师，张缙彦被俘，不久逃归故里，纠集地主武装，顽抗大顺农民军。1646年（顺治三年）降清。1658年（顺治十五年）授工部右侍郎，后又降徽宁道金事。

1660年（顺治十七年），北党党魁大学士刘正周以罪革职，张缙彦由于党附刘正周，也被劾，籍没家产，流徙宁古塔。

1661年（顺治十八年），张缙彦至戍所宁古塔旧城（今海林县），与先后流徙此地的方拱乾、吴兆骞等人“朝夕相对，欢若一家”，诗酒唱和，过从甚密。同年闰七月曾去沙岭，游东京城（即渤海国上京龙泉府遗址），做了实地考察。归后写成《东京》一文，有很高史料价值。

1665年（康熙四年）邀同戍好友姚其章、钱虞仲、钱方叔、钱丹季、吴兆骞、钱威，发起“七子之会”，分题角韵，限韵赋诗，每月集会一次。这是黑龙江省的第一个文学社团，对后来宁古塔地区的文风很有影响。

1669年（康熙八年），张缙彦听当地人说宁古塔新城西山下有泉，“其流涓涓，遇雪不冰”，立即前去访寻，并为之命名为“泼雪泉”。亲笔书写后请石匠帅奋刻于泉旁摩崖绝壁之上，流传至今。

张缙彦多才多艺，精于绘画、雕塑、书法，明于乐律，尤工

诗文，吴兆骞誉其诗为“河朔英灵，而有江左风味”。

张缙彦著述甚丰，尤以《宁古塔山水记》与《域外记》二书，最富有史料价值。《宁古塔山水记》是作者登山临水，“探奇搜奥”，亲身考察后所作，是黑龙江第一部山水记与第一部地名学专著。

约于1672年（清康熙十一年）卒于戍所，享年约74岁。

（步平）

吴兆骞

——吴振臣

吴兆骞，字汉槎，吴江（江苏今县）人。1631年（明崇祯四年十一月）生于一个“门第清华，资产素饶”之家。少颖悟，有隼才。7岁能读书，9岁写成数千言的《胆赋》。为人简傲，不拘礼法，傲岸自负，不谐于俗，“乡里嫉之者众”。

1644年（崇祯十七年），明朝灭亡，清军南下。吴兆骞匿迹乡园，潜心治学。

1649年（清顺治六年），与兄吴兆宽、吴兆官加入慎交社，“文采风流、为江浙坛坫之冠”。1653年（顺治十年三月），在苏州一次文坛盛会上，与著名诗人吴梅村即席唱和，“学士嗟叹，以为弗及，一时名噪吴下。传闻至京师，诸前辈鉅公，恨不识吴生也”。吴梅村还把他与陈其年、彭师度并称为“江左三凤凰”。

1657年（顺治十四年）秋参加乡试中举。不久在震惊朝野的“南闱科场案”中，“为仇家所中”。由于“一纸谤书”的诬陷，而衔冤下狱（经近人考订，仇家应是章素文、王其长，陷害原因是慎交社与同声社之矛盾）。最后虽然“审无情弊”，仍于1658年（顺治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被遣戍宁古塔。

1659年（顺治十六年闰三月），与同案牵累者方拱乾一家，还有钱威等人同时起行，农历七月一日抵戍所宁古塔（今海林县）。

初至戍所，隶属红旗（正、镶不详），由于手无分文，囊空如洗，生活异常艰辛。冬天，常独坐柴门，用斧敲击冰块，煮稗。幸友人“解衣推食，得免饥寒”。在这些难友中，吴兆骞与方拱乾父子在狱中同处一年，到戍所后又“同谪三年，情好殷挚”。“每啜糜之暇，辄与龙眠诸君子（指方氏父子），商榷图史，酬唱诗歌”，“谈诗论史，

每至夜分”。他们还把唱和诗汇辑成集，命名为《质难》。这是黑龙江最早的诗集之一（现已失传）。

他到宁古塔不久，对渤海国上京龙泉府遗址，作了两次实地考察。

第二次重游之后，吴兆骞写了《天东小纪》一文，记述宁古塔的风物、古迹以及所闻所见。

1661年（顺治十八年十一月），方氏以纳赎归。呈兆骞在为方拱乾第三子方育盛的《其旋堂诗集》写的序言中，有“寄羁臣之幽愤，写逐客之飘零”之句，寄寓了身世之感。

1663年（康熙二年二月初五日），其妻葛采真出塞，来到戍所。并于次年十月生下一子，这就是后来著《宁古塔纪略》的吴振臣。由于葛氏“携来二三婢仆，并小有资斧”，生活稍有好转。他此后以授徒为生，开始是教流人子弟，后来当地少数民族子弟也有从学者。

1665年（康熙四年）夏，他与张缙彦等6人结成“七子之会”，“分题角韵，月凡三集”，使吴兆骞在“穷愁中，亦饶有佳况”。

1674年（康熙十三年）秋，巴海将军聘请吴兆骞为书记兼家庭教师，教其两子读书。巴海“待师之礼甚隆，馆金三十两”，而且“每赠裘御寒”。

朝鲜节度使李云龙，以兵事至宁古塔，请吴兆骞代写《高丽王京赋》。吴兆骞不假思索，欣然命笔，“遂与数千言以应”。李云龙被吴兆骞的绝代才华与敏捷的诗思所震惊，带回国后，四处传扬，因此“其国颇以汉槎为重”。

吴兆骞久戍思归，由于家庭破产，无力营救，寄希望于旧日好友，尤其是诗人顾贞观。顾贞观与当时内阁大学士明珠之子纳兰容若相厚，于是恳之容若，“未即许”，不久容若阅顾贞观所写寄呈兆骞的《金缕曲》一词，声泪俱下，遂即应允顾之请求。其旧日社友共同倡议，醵金赎吴。应者云集，辇下名流，都

以不参与此事为憾。结果吴兆骞以纳二千金赎归。

1681年（康熙二十年七月）还乡诏下。旧历九月二十日起行，十一月回到京师，亲友问讯，“执手痛哭，真如再生也”。

归后，为纳兰容若之弟揆叙授读。次年年底，始归省吴江。时父兄均已故去，老母李氏尚在。即构屋三楹，读书其中，友人汪退谷题其居曰“归来草堂”。

1683年（康熙二十二年六月）再携振臣北上。抵京后，身体多病，手足肿痛，腹疾时发，苦于下泄。次年农历十月十八日，在贫困潦倒中病逝于旅邸。

兆骞一生著述极富，但多已失传。今传《秋笳集》8卷、《归来草堂尺牍》1卷。还有与友人顾茂伦、蒋宣虎合编的《名家绝句钞》6卷。至于在戍所写的《词赋协音》及《天东小纪》等，则已失传。

吴振臣，吴兆骞之子，字南荣。1664年12月1日（康熙三年十月十四日）生于宁古塔旧城（今海林县）。

1681年（康熙二十年九月）随父吴兆骞赎归北京，后返祖籍。

1721年（康熙六十年七月），吴振臣追记其少年在宁古塔时事，成《宁古塔纪略》1卷。由于此书系晚年追忆之作，故记事之时间每有舛误。但不失为研究清初东北史的重要文献。

1726年（雍正四年八月），吴振臣整理其父遗著《秋笳集》8卷成书，时年已63岁，终年不详。

（李兴盛）

杨 宾

杨宾，字可师，号耕父，别号大瓢，又号小铁。浙江山阴（今绍兴）人。1650年（清顺治七年）生。祖父杨蕃为明末镇江副总兵官。父杨越，明末诸生，尚节气，好交游，慷慨任侠。杨宾少年颖悟，工于书法，8岁能作擘窠书。稍长，工诗善文，才高气豪，名重一时。

1662年（康熙元年二月），其父杨越因有朋友与南明大臣张煌言抗清活动有联系，与其母同戍宁古塔。杨宾时年十三，带领一个幼弟，两个小妹，投奔上海叔父，相依为生。后因叔父病故，又携弟妹归山阴。1675年（康熙十四年）就婚于吴门（今苏州），不久又将其祖母接到吴门，后来一直寓居于此。

1678年（康熙十七年），清廷开博学宏词科，巡抚张鹏翮预荐杨宾。杨宾故意逃逸，拒不应试。

1681（康熙二十年），出游山西、安徽、浙江、贵州、福建等地，充任幕僚，以为生计。

1689年（康熙二十八年）春，康熙南巡苏州，杨宾率弟杨宝往叩行在，泣请与妻子代父戍边。康熙帝听说其父是因“逆案”遣戍，没有答允。杨宾兄弟二人随御舟行数百里，呼号吁请，被卫士鞭打得遍体鳞伤，几乎死去，但其吁请并没有上达。鉴于代父戍边的希望落空，弟妹均已婚嫁，祖母也已病故，杨宾决定亲自出塞省亲。

同年初冬，杨宾自京师出发，出关后，取道柳条边，经船厂（今吉林市），于十月二十一日驱车驶过冰封雪锁的松花江，进入原始森林纳木窝集与色齐窝集。冰雪凝结，山陡路滑，马不受蹄，多次蹶仆，“触石破颅，血流数升”。行走月余，始达成所。